

## 114 學年度各系所、學位學程辦理第二梯次逕修讀博士班甄選事項與時程

系所名稱	聯絡人	逕修讀名額	申請時程	徵選資格	應備文件	徵選方式	備註
臨床醫學研究所	林怡綸 小姐 分機 2137 轉 32	碩士逕讀博士：1 人	115.02.02 至 115.02.26 止	1. 碩士班第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五分以上。 2. 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	1.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 2. 歷年成績單一份(附教務處之全班排名證明) 3. 副教授或教授二人以上推薦書。 4. 研究成果報告、研究計劃書、發表之論文、及參與國內外學會發表資料之佐證證明。 5. 實驗室實作經驗證明書。 6. 修業一學期以上碩士班在學研究生檢附醫師證書影本。	1. 學業成績佔 10% 2. 研究計畫書佔 10% 3. 過去之研究成果報告、發表之論文、或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佔 30% 4. 面試佔 50%	●面試日期： 115 年 3 月 6 日(五)
牙醫學系博士班醫療器材產學組	潘素蘭 小姐 分機 2156 轉 22	碩士逕讀博士：1 人	114.12.05 至 114.12.29 止	目前就讀於本校碩士班 1 年級研究生。	1.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 2. 歷年成績單一份 3. 助理教授/副教授/教授以上二人推薦書 4. 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 5. 研究進度、成果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:研究成果報告、發表之論文及參與國內外學會發表資料之佐證證明、實驗室實作經驗證明書等)	1. 書面審查 30% 2. 口試 70%	114 學年度逕修讀牙醫學系「醫療器材產學組」博士學位甄選公告  附註:經錄取本學系「醫療器材產學組」即已進入「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」修業模式，獲有教育部補助每位學生每年新台幣 20 萬元，補助為期 5 年。詳情請參閱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」(請參考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<a href="http://www.edu.tw/">http://www.edu.tw/</a> 之最新公告)。
天然藥物研究所博士班	陳淑莉 小姐 分機 2685	碩士逕讀博士：1 人	114.12.15 至 115.02.25 止	1. 修讀碩士學位學生，修業期間成績優異，並具研究潛力 2. 修業一年以上碩士班在學研究生：  <u>認定基準：</u> ● 碩士班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五分以上。 ● 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三分之一以內 3. 符合前項規定之在學學生提出申請，需經肄業(或相關)學系、所、學院或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 4. 同時獲本校兩個以上研究所錄取者，應於本校指定日期前擇一報到，並以書面聲明放棄其他所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	1.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 2. 歷年成績單一份 3. 助理教授/副教授/教授以上二人推薦書(請將紙本送至申請系所，無須提供電子檔) 4. 研究成果報告、研究計劃書、發表之論文、及參與國內外學會發表資料之佐證證明或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	1. 在學成績佔 30% 2. 面試成績佔 60% 3. 研究計畫佔 10%	

系所名稱	聯絡人	逕修讀名額	申請時程	徵選資格	應備文件	徵選方式	備註
藥學系 博士班	陳彥丞 分機 2623	學士、碩士逕讀博士：3 名	115.01.12 至 115.03.13 止	<p>1.修讀<u>學士學位</u>應屆畢業生，歷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以上，並具研究潛力</p> <p>2.需經肄業(或相關)學系、所、學院或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</p> <p>註：同時獲本校兩個以上研究所錄取者，應於本校指定日期前擇一報到，並以書面聲明放棄其他所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。</p> <p>1.修讀<u>碩士學位</u>學生，歷年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，並具研究潛力</p> <p>2.需經肄業(或相關)學系、所、學院或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</p> <p>註：同時獲本校兩個以上研究所錄取者，應於本校指定日期前擇一報到，並以書面聲明放棄其他所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。</p>	<p>1.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</p> <p>2.歷年成績單一份</p> <p>3.助理教授/副教授/教授以上二人推薦書（請將紙本送至申請系所，無須提供電子檔）</p> <p>4.攻讀博士學位研究計劃書</p> <p>5.其他優異表現證明(例如各種獎勵、學術論文的發表、英文檢定證明等)</p>	面試 面試時間：115 年 4 月 1 日(三)	1.面試時間：115 年 4 月 1 日，時間表及地點另行公告於藥學系網頁 2.請至校務資訊系統「D.1.05b.逕修讀博士班申請書」完成報名程序，並上傳相關規定附件，列印申請表送至藥學系辦，以利審核 3.請於面試前繳交推薦書 2 份 4.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及修讀碩士學位學生，逕修讀藥學系博士學位總錄取名額共 3 名 5.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」及「高雄醫學大學學生逕修讀藥學系博士學位施行細則」辦理
公共衛生學系 博士班	顏淑芬 小姐 分機 2141	碩士逕讀博士：1 人	115.01.13 至 115.02.10 止	本校修業一學期以上碩士班在學研究生，經肄業(或相關)學系所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為具研究潛力，且修業期間成績優異者，碩士班學業成績平均在八十分以上或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 50% 以內	<p>1.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</p> <p>2.歷年成績單一份</p> <p>3.助理教授/副教授/教授以上二人推薦書（請將紙本送至申請系所，無須提供電子檔）</p> <p>4.修讀博士班之研究計畫書</p> <p>5.研究成果報告、發表之論文及其佐證資料（含碩士論文）。</p> <p>6.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。</p>	<p>1.學業成績佔 20%</p> <p>2.研究計畫書佔 20%</p> <p>3.過去之研究成果報告、發表之論文、或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佔 20%</p> <p>4.面試佔 40%</p>	